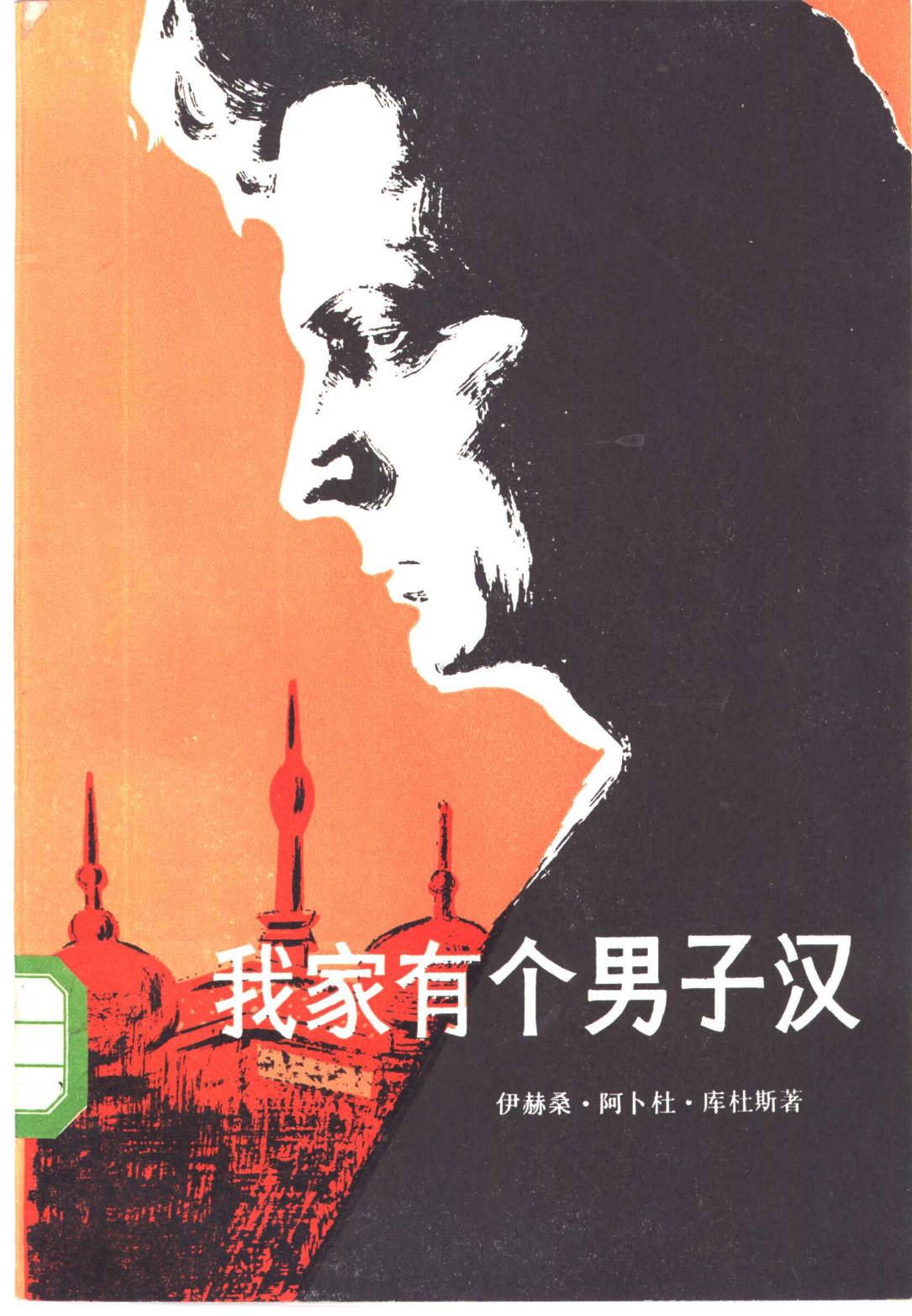




我家有个男子汉

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著

我家有个男子汉

〔埃及〕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 著

施 仁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في بيتنا رجل
احسان عبد القدوس

دار مصر للطباعة

我家有个男子汉

【埃及】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 著

施 仁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4.625 插页 2 字数 326,000

1986 年 4 月第 1 版 198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100 册

书号: 10188·610 定价: 2.45 元

献给

教育我们进行革命的女士；

献给

我的母亲，所有为真理和自由而战的母亲；

献给

法蒂玛·尤素福女士^①。

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



斋月的一天，傍晚五点，离开斋饭^①的时间还有一个半小时，他躺在埃尼宫医院的一间病房里。这是一间特别病房，门外有两名持枪的军警看守着。

此刻，他从床上坐起来，开始收拾散在身边的报纸，一张一张地叠着。忽然，他的目光又一次落到一张他看过不知多少遍的报纸上，头版头条的红色大字赫然入目：决定对……案件起诉。

他匆匆地看了一眼，便急忙把那份报纸象其他报纸一样折叠好。他下了病床，走到房间一侧的水龙头边洗脸。他低下头，让水尽情地冲洗着自己的脑袋，似乎想要浇灭头脑里燃烧着的烈火。过了一会儿，他用毛巾捂着脸，走回床边，似乎不愿看到这团烈火，也不想看到任何别的什么。

他开始脱去睡衣，换上衬衫和长裤，然后坐在床边穿鞋子。接着，他把手悄悄地伸到床垫下面，手指插进一条细长的缝隙中，在棉絮里摸索着。他摸到了一件又小又硬的东西，便把它抽出来，放在掌心中端详片刻，象瞧着婴儿似的，露出一副爱怜和逗弄的神情。这是一枝“勃朗宁”手枪。他早就看不上这种小手

枪了，握在手里小不点儿的，似乎象孩子们的玩具。他第一次使用的枪就是这种小得可怜的“勃朗宁”。那时候，他还是一个不满十七岁的少年。长大成人以后，他的手枪也随之换成了大的，是枝“勃尔泰”。可是今天，他不得不又使用起这种小手枪，他感到自己好象又回到了少年时代。

他象珍藏起心爱的回忆那样，把手枪小心地塞进裤袋。然后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最后在屋子里仅有一把椅子上坐下。他看了看手表，长叹一声，似乎生怕自己再唉声叹气，便信手从身旁拿起一本杂志，开始阅读有关电影明星的消息。

尽管他已经掀起了轩然大波，但埃及关心的依然是电影明星的新闻！法蒂·哈玛玛^②一如既往地活跃在银幕上；剧照中的伊玛德·哈姆迪^③笑得多次！似乎他不知道，甚至整个埃及都不知道，一个埃及的儿子将被判处绞刑，为国捐躯！

他神经质地把杂志扔到地上，口中喃喃自语道：

“我不能死……决不能听凭他们摆布！”

他的脸上丝毫没有流露出激愤的神情。倘若不仔细看他的眼睛，你一点儿也不会觉察到他有心事，兴许还会以为他此刻很高兴，在为法蒂又拍摄了新片子，为剧照中笑容可掬的伊玛德·哈姆迪而高兴呢。

他就是这样一种性格。只有一双眼睛会流露出内心的情感，脸上其他的部分，始终保持着一成不变的、欢快而安详的神情，这张脸会吸引住你、攫住你的心灵，使你喜欢他、信赖他，而决不

① 斋月期间，伊斯兰教徒白天守斋，严禁饮食。太阳下山后，才能进食，这顿饭称为开斋饭。日出前吃的那顿饭称作封斋饭。

② 埃及著名女电影明星。

③ 埃及著名男电影明星。

会想到如此文静的人竟然会成为一名英雄。

也许，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过会成为一名英雄，也没有想到自己的照片有朝一日会刊登在各家报纸的头版上，成为每个人的话题，得到全国上下的关注。他从来没有感到自己有想当英雄的念头，相反，心里却认为自己不比其他青年更勇敢、更富有爱国精神。他的一切行为，对他来说都是平平凡凡的，并没有什么出类拔萃、与众不同之处。不仅如此，他想到自己弱点的时候比想到自己优点的时候多。例如，他感到自己不善于当众演讲。这一点，他在和中学同学一起参加爱国革命运动时就意识到了。他从来没有带过队，不领头呼口号，也不发表热情洋溢的演说，而是默默地埋头苦干为革命尽义务。

一旦他们的学校被警察包围，他就会迅速地安装好消防水管准备向警察喷水。随后，他又收集好各种玻璃瓶，装满黄沙，分发给同学们，当作对付警察枪弹的武器。此外，他还发明了许多小武器，深获同学们的赞赏。例如，造莫洛托夫瓶：把浸透汽油的小布球点燃后投到警车上。又如，把学校食堂里的瓷盆当钢盔，让同学们倒扣在头上，抵挡军棍。渐渐地，同学们开始聚拢在他的周围，大家信赖他，常常期待着他作出决定。他们始终把他看作是一个沉默寡言、从不领队、不领呼口号、也不发表演说的领袖。

他的沉默在周围曾引起一番议论。同学们七嘴八舌，莫衷一是。有的说，他家里有满满十箱炸药，他父亲在家乡藏着一挺机枪；有的说，他有一个在军界当官的哥哥，为他制定各种攻防韬略；还有的说，他参加过不少大学生们召开的秘密会议……诸如此类的传说，都把他描绘成一个使同学们倾倒和感的英雄形象。

当然，这些传说纯属无稽之谈。他的父亲不过是工程部的一名五等职员，同其他职员一样，言谈离不开晋升等级，不时告诫儿子不要参与政治活动。他本人是个单丁独子，压根儿没有当军官的哥哥，连亲兄弟也没有；他家里也没有什么满箱的炸药；不论在当时还是现在，他都没有参加过大学生组织的秘密会议。

况且，他既不参与政治，也不想为种种政治问题的争端大费脑筋，更没有为自己选择过某一种政治信仰，参加过任何党派。他的爱国热情仅仅是一种促使他和民众站在一起的强烈感情，这种感情使他的脑海里产生种种抗击警察、克敌制胜的妙计良策，这些计策总是使同学们赞叹不已。

他对英国人恨之入骨。只要一看见英国人，便感到自尊心受到了伤害。然而，他对帝国主义的殖民本质，对英国殖民者吮吸埃及鲜血的本性还没有全部看清。

他憎恶国王，痛恨王公大臣。他要求废除一九三六年的条约^①，取消军事管制。然而，他还没有深刻地认识到促使自己产生这种想法的真正原因，而只是敏锐地意识到这是人民大众的要求。

他十七岁那年，还是赛伊迪亚中学的学生。一天，一位信赖他的同学送给他一枝“勃朗宁”手枪和一盒子弹，那是他第一次见到手枪，他不由得把枪拿在手中翻来覆去地看。那位同学没有注意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惊喜的目光。也许，那位同学还以为送给他的只是一种普普通通的、和他那英雄气概不相称的礼物。

他把枪和子弹带回家里，顿时感到自己变成了强者，一个有

① 指丧权辱国的“英埃同盟条约”。该条约和军事管制法使英国殖民主义在埃及推行的种种殖民政策合法化。

力量的强者。现在，他可以凭借着这件小武器去消灭自己的一切敌人，消灭祖国的敌人。

但是怎么干法呢？

他不仅感到自己的双手有了新的力量，而且还有一种新的感觉，一种责任感，使用这一力量时的责任感。他决不能用这枝手枪去随便杀人，因为他不是杀人犯，也不愿意当杀人犯。尽管如此，他还是感到要很好地运用这件小武器，靠它发挥大作用。

一天，他携带着手枪和一盒子弹从家里出来，小心地走着，似乎担心手枪会自动射击，打伤周围的行人。他乘上电车，来到金字塔街的尽头，走向金字塔后面的那片开阔的沙漠。他掏出手枪，装上子弹，朝着前方的一块石头瞄准。他的手微微地颤抖，扣在扳机上的手指也变得僵硬了。只要一扣动扳机，他就会听到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人们便会涌过来把他团团围住……他胆怯了，必须用意志来克制自己的恐惧心理。于是，他合上眼皮，紧紧地闭住眼睛，好象感到这么做自己的耳朵也会闭住，不会听到那可怕的巨响。

他终于动了动手指，扣了一下扳机……然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啪”一声响，子弹划过空间，轻得宛如牙齿咬碎一颗榛子。没有出现震耳欲聋的巨响，更没有发生可怕的事情。

他睁开眼睛一看，简直难以置信。他象发现了新大陆似地高兴得笑起来。随后，他又放了第二枪、第三枪、第四枪、第五枪……再推上子弹，继续射击，他决心要射中目标。他是那么耐心，那么专注，如同在训练一头新买来的良犬，要它听从使唤。

他爱上了手枪。

临睡前，他把枪枕在头下。早晨，一睁开眼睛，总是先要看

手枪。上学前，他把手枪藏在衣柜里，然后一整天惦记着它，他象坠入情网那样，恋着那枝手枪。傍晚，他匆匆赶回家，直奔自己房间，关上门，从衣柜里取出手枪，爱不释手地摆弄起来，象在和情人调情那样。一会儿，他又象为情人更衣卸装那样，拆卸着手枪的每一个部件。

他象热恋中的情人喜欢爱情小说一样，开始醉心于阅读侦探小说，观看“牛仔片”一类的惊险影片，并且总是注意看手枪，琢磨着它的用处。

他和这枝手枪约定每星期四的傍晚和星期五的早晨，他要带着它到金字塔后面的那块沙漠地里去练习射击。那枪声在他听来就象是情人的接吻声。

他练就了百发百中的射击本领，枪瞄到哪里，目标就中。他还从惊险电影和侦探小说中学到各种打枪的绝技。他不仅能闭着眼睛射击，甚至能转过身子，看着镜子命中身后的目标。开始时，他把大石头当作靶子，后来用小石头，接着是用一基尔什^①硬币当靶子，最后，他能射中两基尔什的小银币。每当子弹打偏，他总喜欢用嗔怪的目光看着手枪，责备道：

“你怎么啦，亲爱的？”

“这一回不算，易卜拉欣！”

他仿佛听到枪在回答，不由露出笑容。

他爱枪爱得那么深，居然称它为“亲爱的”。但是，他又为这一“爱情”担忧。

他的早熟使他能够时时提醒自己，告诫自己对这种“爱情”要谨慎。尤其是当他握着手枪，内心迸发出一股巨大力量时更不能冲动。于是，他把“爱情”隐藏在心底，克制内心的激动，忠

① 埃及货币单位，一埃镑等于一百个基尔什。

实地保护着手枪。在别人面前，手枪从没露过面，他也不带着它和同学一起参加示威游行。他生怕一时失去理智，会掏出手枪射击。他甚至从来没有对别人透露过自己有手枪。他就象一个高尚的情人，默默地埋藏着对它的爱情。

他的内心充满爱国热情，除了手枪，他没有别的爱好。就这样，一直到了高中毕业，考上法学院。在新同学中间，他依然处于原先的地位——一位沉默寡言、不凌驾于人，而又有魅力的领袖地位。就连那些企图贬低他的学生——他们大多是加入党派的学生——也都对他十分尊重。因为他使那些人无法憎恨他。他不去反对他们的见解，而是象上课一样专心听他们议论；他不介入党派争端，因为他本人无党无派；他从不和他们争权夺利，因为他从不带队，不领呼口号，也不发表演讲。他只是默默地在队伍后面发挥着自己的作用，尽管他在学生中的影响已经超过了领队。

同学们一致认为他过于正经，少年老成。他不大说话，只有在不得不说话的时候才说；不去俱乐部下棋、玩扑克和“科斗”^①；也不象其他男同学那样喜欢接近女同学，甚至追求她们。他仿佛瞧不起她们，根本不把她们放在眼里。

这倒并不是由于他自命不凡，而是生就了这么一种性格。他不善于侃侃而谈，不喜欢下棋，甚至也不愿意看同学们摆阵对弈，因为落子的声音立刻会使他想起“亲爱的”手枪的射击声。他也不爱坐在桌旁打扑克牌、玩“科斗”。对于姑娘，他不讨厌她们，但她们在他的生活中也没有影响。在他生活的天地里，没有任何姑娘的影子。他没有姐妹，而母亲在他的心目中是一个无与伦比的完人，决非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女子，甚至根本不是一个

① 一种纸牌游戏。

女性。

其实，他并不老成。同学们下棋，玩牌，追求女孩子，他都不生气。朋友们常常给他讲述他们的风流韵事，他总是听得十分认真。不过，他关心的主要是朋友们情况，而不是风流韵事的本身或其中的女主角。

他对朋友情深义重，并不亚于对自己手枪的感情。他豪放豁达、见义勇为，对朋友一片真心，甚至献出生命也在所不惜。有几次，在示威游行中，他为了使朋友免遭毒手，自己险些丧生。有一次，他为了全体同学的安全，差一点送命。那次，游行队伍正在挺进，警察企图阻止游行示威的学生进入开罗市区，于是收起活动大桥。他毅然纵身跃入尼罗河，攀上一条小船，划到阿拔斯桥墩，爬上去接通桥面。但是没等大桥接通，警察已经赶到，雨点般的军棍朝他打来，他只得又跳入河中，泅水游回岸边。

他对朋友和同学怀有真挚的爱，这种爱出自本性，没有任何虚假和做作。正因为这样，他那张象收割季节的麦子一般的褐色脸膛上，始终焕发出欢快、安详的神采，吸引着别人。

他只是这样一名大学生：甘愿将自己的满腔热忱献给祖国和伙伴，并悄悄地爱着自己的手枪。除此之外，他没有更多的奢望。

他从未想到过，他一生中青年时代所作出的贡献将会大大超越目前的贡献。

有一天，他从电影院出来，路经阿德里帕夏街，看到一家商店门前围着一大群人。几个英国兵和一些埃及小贩正在又吵又骂，扭打成一团。

他凑上前去，挤在人群里看热闹。此刻，一股对英国侵略者憎恨的怒火不由得从心底升起。怒火越燃越旺，以致使他全身

热血沸腾，每根神经都颤抖起来。他多么希望小贩们能把英国佬痛打一顿，他们应该得胜。可是，英国兵却越聚越多。突然，他瞥见一个英国兵拔出一把折刀，在空中一扬，猛地朝一个小贩的额头扎去。鲜血顿时涌了出来，这可是埃及人民的鲜血啊！

他再也沉不住气，一瞬间，他顾不得思考，纵身扑向英国兵。拳头、脑袋、肩膀、小腿，全身每一部分都在攻击敌人，根本不管准不准，他的一举一动都来不及细细考虑。紧接着，他感到英国兵象雨点般的拳打脚踢落在他的身上。他两腿一软，栽倒在地上……

忽然，他想起了什么……枪，要是“亲爱的”在身边，今天非把这群恶狗统统消灭不可！“亲爱的”能维护自己的尊严，避免蒙受屈辱。“我要杀死他们！把他们杀得一个不留！”

他仍然跪在地上，一抬头，忽然看见一个英国兵手拿折刀，在空中划出一道亮光，象一颗枪弹似地直朝自己的脑袋而来。他迅速把头一偏，顺势从地上跳了起来，拔腿就跑，直跑到离现场很远很远的地方。在那里，他跳上一辆出租汽车。他要求司机立即开往他家住的穆尼拉大街。“快！快！请您开快点！”司机带着哲学家的神情笑嘻嘻地望着他，打量着他脸颊上、眼皮上的伤痕。然后风趣地说：

“祝您长寿，以后再挨上几顿吧！”

他没有答话，只是发疯般地催促着：“快！快！请您开快点！”汽车一到他家门口，他对司机说一声：“请等一会儿！”便飞也似地奔上楼梯，冲进自己的屋子，连母亲给他开门时的惊叫声也顾不得答理。他匆忙取出手枪，急步冲下楼，一头栽进在门口等候着的汽车里，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送我回阿德里帕夏街！请您开快点！”

司机发动了汽车。他又以哲学家的神情回头瞧瞧身后的这位乘客，和蔼地说：

“得了，先生，冷静一点吧！”

他没有吭声，一只手紧攥着上衣口袋里的手枪。仿佛在这只口袋里，同手枪放在一起的，还有他的心灵、智慧和青春。

当他回到阿德里帕夏大街的时候，人群已经散去，一场殴斗已经结束，唯有黑色的土地上残留着斑斑血迹。

他环视着四周，眼睛搜索着，想找到那些人中的任何一个英国佬。然而，整个大街上，压根儿没有英国兵的影子。

他逐渐平静下来，那紧攥着上衣口袋里的手枪的手松开了。这时，他才想起还没有付车费。于是扭头看了看司机，发现司机依然带着哲学家的目光瞧着自己，嘴角上还挂着那和蔼的微笑，微笑中带有善良和失望。

他把手伸进口袋掏钱，掏遍所有的口袋，只搜出了五个基尔什。其实，他知道自己身上只带了这么点钱，可是盛怒之下竟忘记了这一点。

司机瞧着他的窘态说道：

“没关系，先生，别找了。你不用操心，他们会代您付的。”

“他们是谁？”他诧异地问。

司机笑道：

“他们和我常来常往，他们会替您付的。祝您平安！”

随着司机的笑声，汽车嘟嘟开走了。

他迈开两腿往前走，寒风吹拂着脸上的伤口。他回到了在穆尼拉大街的家里。这一天，他想得很多，发现了一些重要的新问题。他感到自己的作用不能光局限于筹划和参加示威游行。

为什么要向警察扔砖头？为什么要砸碎路灯？为什么要烧

毁电车?……

为什么?

是因为他坚信祖国享有自由的权利!

颁布宪法,废除不平等条约,取消军事管制……这一切要求都是为了实现祖国的自由!

然而,是谁剥夺了他和祖国的自由呢?

不是警察,不是电力公司和电车公司,也不是各党派的首脑。是英国侵略者!

既然如此,那为什么不直接去打击英国佬呢?为什么把矛头指向警察而不指向英国佬呢?

这是他在政治上觉悟的开始。

从这一天起,他开始想筹建一个暗杀英国人的秘密组织。为这件事,很多天来,他一直踌躇不决。

他不是刽子手,也不想杀人。他决不是去杀人,而是去战斗,在和拥有兵舰、枪炮和成千上万士兵的敌人进行一场光荣的战斗。他要带着这枝小手枪单枪匹马和敌人战斗!

他整夜没有合眼,全然没有感觉到身上脸上那些象被铁蹄践踏而留下的伤痛。他的眼前只呈现一个新的世界——一个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世界。那儿全是英国佬的尸体和污血。其中也有那个曾打他的脸、向他挥舞折刀的英国兵的尸首。

这个世界并没有使他惊恐万状或烦恼不安。他小心地审视这个世界,目光中流露出坚定的神色。

第二天,他出门时随身带上了枪。从那时起,“亲爱的”一直揣在他的口袋里,和他形影不离。

他开始制定行动计划,并把所有通往座落在阿巴西亚、玛阿迪、马扎等区的兵营,以及去亚力山大公路上的英军兵营的路

线，摸得一清二楚。而且还打听到英国兵归营的时间。知道了英军士兵离营去开罗市区必须结伴而行的指令。此外，他还了解到英军随身携带什么武器。一切必要的情报他都搜集好了。

他选择新开罗区内的电车终点站作为首次行动的地点。可是，他在设想具体行动步骤时，发觉单枪匹马难以成功，至少还需要一个有汽车的同伴，这样在自己开枪之后就能乘车逃跑。

于是他开始物色第一个同伴，他选中了送枪给自己的那位朋友。朋友的父亲有一辆小汽车，朋友本人又是一位具有真挚爱国热情的青年。争取他还是挺容易的。但是易卜拉欣一开始并没有向他说出想暗杀英国兵的打算，而是每天找他随便聊聊，不动声色地谈几句英国人，谈一些他们的暴行，引导朋友自发地产生和他一样的想法。终于，那位朋友也想到了这一点上，并且还以为是自己想出的主意。他热情地大声提议道：

“为什么我们不幸了他们呢？”

易卜拉欣立即随声附和，开始和朋友一起研究行动的计划。

他们酝酿了好几个星期，最后确定了具体的日期和时间。一切都作了极其周密的考虑，似乎他将去逗引死神！

午夜十二点，一辆汽车停在马扎的电车终点站。四周万籁俱寂，仿佛黑夜受到惊吓，连气也不敢出。

车内，他们俩屏住气息，久久没有说话。他们已经订好了计划，并且商定万一易卜拉欣被抓住，或者被打死，另一个人立即驱车逃跑。

就在这时，两个酩酊大醉的英国兵走过来。易卜拉欣把手放到车门的把手上，慌忙瞥了朋友一眼，仿佛这是生离死别的最后一眼。他有点犹疑了，可又发现朋友比自己更加犹疑，而且嘴唇在哆嗦，两眼露出恐慌而带有央求的神色，仿佛在央求自己放

弃这一次行动。

朋友的胆怯反而激起他的勇气和力量，易卜拉欣挺起胸膛，咬一下嘴唇，向朋友微微一笑，似乎在鼓励他，安慰他。随即他猛地推开车门，面对着那两个英国兵站在路中央，手里紧紧攥着上衣口袋里的“亲爱的”。

他又一次犹豫了，一时竟下不了决心。口袋里的“亲爱的”就象是一位深闺少女，他迟迟没能把它掏出来。他不能扣动扳机，不能去杀人。

易卜拉欣感到快窒息了，两腿再也支撑不住，整个身子象是悬在半空中。他几乎想跳上汽车逃走，向“亲爱的”和朋友承认自己的懦弱，可是……

突然，那两个英国兵向他扑来，他们的拳头落在他的胸口。说时迟，那时快，他急忙将身子往后一闪，拔出“亲爱的”，开了一枪。

“亲爱的”发出低沉的声响。子弹发出犹如蚊子的叫声飞了出去，一个英国兵应声倒下，另一个英国兵吓得面无人色。

易卜拉欣急忙跳上汽车，朋友发疯似地驾着汽车，直到进了城，才放慢车速。他们装出一副驾车兜风，或者说是正在寻欢作乐的样子。

计划就这样完成了。一路上，两人都默不作声，谁也说不出话来，甚至当汽车把易卜拉欣送到家门口的时候，他俩也没有互相道别。

易卜拉欣彻夜未眠，那个英国兵的尸体始终出现在眼前。这些并没有使他思绪混乱，也没有使他激动不已。他只是扪心自问：“我做得对不对？”

时钟的嘀嗒声叩击着他的头脑，仿佛在肯定地回答他：“你